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地能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GROUND SOURCE ENERGY INDUSTRY GROUP LIMITED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8)

延期舉行董事局會議

中國地能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刊發之公告，內容有關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舉行董事局會議(「董事局會議」)，藉以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二零一七年年末業績」)及其發佈，以及建議末期股息(如有)。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二零一七年年末業績，董事局謹此宣佈董事局會議將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星期五)延遲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三)。

承董事局命
中國地能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徐生恒
聯席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由執行董事安宜先生、徐生恒先生、陳蕙姬女士、王滿全先生、臧毅然先生及戴祺先生，非執行董事趙友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賈文增先生、吳德繩先生、武強先生及郭勤貴先生組成。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域名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之網站www.cgsenergy.com.hk內刊登。